

國立陽明大學藥物科學院
誠徵院長候選人公告

茲依據「國立陽明大學藥物科學院院長遴選辦法」廣徵賢達，遴聘藥物科學院院長，上任日期為 105 年 8 月 1 日。

一、 候選人應具下列條件：

- 1、資深教授資格。
- 2、具備生醫研究及藥學教育經驗與理念。
- 3、卓越學術成就、領導與協調溝通能力。
- 4、行政主管經驗。
- 5、年齡符合教育人員條件。

二、 推薦辦法：

- 1、可自我推薦或他人推薦；推薦者應先徵求被推薦人同意。
- 2、候選人應提供基本資料、學歷、經歷、著作及發明目錄、學術獎勵、榮譽事蹟、治院理念及推(自)薦函等相關資料。

三、 截止日期與寄件地址：

請候選人將上述資料於 105 年 3 月 15 日前 E-mail 或書面(E-mail 截止時間以當天為準、書面資料以郵戳為憑)，掛號寄至 11221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 2 段 155 號「國立陽明大學藥物科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」收。其他有關遴選相關事宜可洽：國立陽明大學藥物科學院辦公室蔡依靜小姐。

電話：(02)28267000-2205 /E-mail:yctsai3@ym.edu.tw

四、 本委員會將於收件後進行初審作業，預計於 105 年 3 月下旬 通知，面談時間約在 4 月份。

國立陽明大學藥物科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 敬啟

國立陽明大學藥物科學院院長候選人推薦書

(格式可自行更換，自薦請自行來信說明及提供資料)

本人同意擔任「陽明大學藥物科學院院長候選人」。簽名：_____

_____年 ____月 ____日

受推薦人基本資料：

● 姓名：

● 學歷：

● 經歷：

● 其他：

※如不敷需要，可自行加頁。

國立陽明大學藥物科學院院長候選人推薦書

(格式可自行更換，自薦請自行來信說明及提供資料)

個人推薦，推薦人：_____ 單位：_____ 職稱：_____

推薦理由：

連署推薦

姓名	單位/職稱	連絡電話

※如不敷需要，可自行加頁。